

证券代码：600595

证券简称：中孚实业

公告编号：临 2023-039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3 年 6 月 12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马文超先生主持，应到董事 9 名，实到 9 名。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为广元中孚高精铝材有限公司在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元利州支行申请的不超过2,000万元融资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3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临 2023-040 号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拟于 2023 年 6 月 28 日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3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临 2023-041 号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十二日